

附件 2:

广州市白云区统计局 2021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部门机构设置：局本部内设 3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核算科、办公室、产业统计科；**下属单位：**广州市白云区统计普查中心。

职能配置：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方法制度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统计工作规划和调查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组织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规章和制度的实施，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2.拟订区统计报表制度，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及各镇街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镇街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区情区力普查计划、方案，牵头组织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区情区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区情区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组织实施全区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及房地产业、

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对外经济、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基本统计数据。

5.组织实施能源、投资、科技、人口、劳动工资、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6.组织区各部门和镇街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依法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基本统计资料，组织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发布制度，定期向社会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

7.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统计咨询建议。

8.依法审批部门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和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指导各镇街开展统计工作，对镇街进行统计业务检查。组织全区统计教育、统计干部培训、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依法协助管理镇街统计机构人员。

10.组织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建立并管理全区宏观经济数据库。指导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的实施工作，指导统计

信息化系统建设。

11.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是以迎接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全面强化政治建设。二是以落实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为契机，全面提升区统计法律意识。三是落实“六稳”“六保”，统筹推进各项统计工作。四是继续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五是统筹协调，全力支援疫情防控和统计服务工作。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 年，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全区中心工作，组织实施各专业统计调查，核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通过开展各类培训，不断提高基层统计业务能力；全区各镇街（民科园）统计站均配备了首席统计员，极大夯实了基层统计力量。开展第七次人口普查，依法开展统计执法工作，狠抓统计数据质量，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和优质的统计服务。

区统计局及下属事业单位均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区统计局部门全年预算数 1,594.33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 1,497.85 万元，年度预算支出执行率 93.9%。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广州市白云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财〔2019〕176 号），我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对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年中进行绩效监控、根据预算调整对绩效调整、年末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标准，我部门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部门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结果为 92.7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开展地区生产总值核算工作，定期向社会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编印《白云统计月报》，收集整理相关指标测算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开展企业统计报表培训 12 场，发布《统计年鉴》。

2.组织实施各统计专项调查工作。按市要求做好企业一套表验收工作，完成专业年度及进度统计台账，开展镇街统计员统计报表培训 6 场。

3.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加强统计继续教育培训。开展统计继续教育培训 4 场，对 84 家企业开展统计执法检查。

4.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普查资料整理、开发培训 120 人次，行职业编码差错率 0.9‰，撰写人口普查分析报告 4 篇，出版人口普查资料数据汇编 300 册。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我部门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四）主要工作成效

1. 以落实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为契机，全面提升全区统计法治水平。2021 年，我区以落实统计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为契机，对标对表，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统计局反馈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意见的整改工作。区先后召开区政府常务会、区委常委会，审议通过了《白云区贯彻落实国家统计局反馈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意见的整改措施（征求意见稿）》，并以两办名义印发。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各镇街、各部门落实学习。推动统计法进党校、进课堂，邀请市统计局领导分别在白云区委党校第三十二期处级干部进修班和 2021 年度统计领导能力专题培训会上对统计法相关知识进行解读授课。加强部门、镇街督导，切实提高部门、镇街对统计督察整改工作的思想认识，及时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督办，严格按照整改任务清单开展整改工作，明确责任，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2021 年，共对全区 39 家企业单位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45 家企业（项目）开展重点执法检查，并首次对 1 家数据差异大的企业进行立案处理，执法立案实现近年来零的突破。

2. 以落实“六稳”“六保”为中心，各项统计工作取得新成效。一是强化统计指标监测和数据质量审核，客观反映地区发展情况。2021 年，全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济持续稳定发展。上半年，白云区地区生产总值 1158.79 亿元，同比增长 20.2%，增速在全市排第一，总量在

全市排第四。2021 年全年白云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551 亿元、增长 8.1%，主要发展预期目标顺利完成，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扩大，全区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6.1%，总量和增速均排全市第二；工业生产增势稳健，规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1148.08 亿元，同比增长 8.7%；建筑业产值增速排全市第一，全区建筑业总产值 650.27 亿元，同比增长 40.6%；消费品市场持续恢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076.4 亿元、增长 4.6%。

二是强化基础，认真做好“四上”企业入库工作。截至 2021 年底，全区“四上”企业达到 4433 家，新增“四上”企业 834 家，增长 10.8%，净增“四上”企业 433 家，净增数量比 2020 年多 86 家，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年累计完成基本单位调查核实 4742 家，收表率达到 83.38%，创历史新高。建立“四上”企业培育库制度，重新修订《关于做好属地法人“四上”企业登记统计入库工作的实施意见》，新增部门和镇街共建“四上”企业培育库工作制度，对四上培育对象通过发掘、跟踪、入库纳统等手段进行闭环管理，为壮大我区四上企业队伍打下坚实基础。

三是强基固本，多措并举健全基层统计基础建设。配足配强基层力量，保障人员专业性与稳定性，目前各镇街（民科园）共有统计人员 134 人、行政（事业）编制 56 人，25 个镇街（民科园）均设置首席统计员 1 名。加大培训力度，就统计法和专业知识对辖区内镇街（民科园）和企业统计员开展培训 22 场，培训统计人员 2500 多人次。加强专业统计制度及基础规范化建设，印制各专业统计报表填报说明、统

计制度、统计法律事务告知书、CA 证书安装指引等资料，让企业尽快熟悉统计业务知识。制定完善各类工作台账，建立工作责任清单制度，做好每月专业工作计划、个人工作计划和工作记录，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人、责任到人，实现工作有效跟踪机制，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我区积极参加广州市统计业务技能竞赛，局机关代表队在市区统计局专场比赛中排名第 2、荣获二等奖，镇街代表二队在首席统计站专场比赛中排名第 4。**四是**强化导向作用，切实提高统计服务水平。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深入分析经济运行情况，每月及时汇总经济发展主要统计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经济运行的亮点和短板，提出对策建议，当好决策参谋，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贡献统计力量。精准服务镇街统计，创新工作方法，与蚊子动漫合作制作《漫说 GDP》等培训教材，让区、部门、镇街领导从 GDP 怎么看、GDP 怎么算、GDP 怎么干等角度了解统计工作，精准发力。每季每月为各镇街逐一分析统计数据，形成《一部门一策》《一镇街一策》，为各部门、镇街提供优质统计服务。不断提高统计分析质量，全年共完成 33 篇统计分析，其中《统计视角白云区“十四五”期间工业高质量发展工作建议》在国家统计局网站、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网站刊登；《白云区产业结构现状、问题 and 对策研究——白云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专题分析》获广州市 2020 年度优秀统计分析报告一等奖。不断加大统计信息宣传力度，共有 12 篇统计信息在市级以上机关刊物和各类媒体平台刊登。其中，《白云区 1—7 月规上服务业营

收 1001.56 亿元，居全市第三》在《人民日报》《学习强国》《南方+》《羊城晚报》刊发；《今年 1—11 月白云固定资产投资总量破千亿，全市排名第二！》在《中国新闻网》《中国报道》《广州日报》等媒体刊发。坚持班子带队，加强调研，2021 年共走访调研了 187 家企业，其中领导带队走访 142 家，及时掌握我区统计工作开展情况和经济发展实际情况。五是强化落实，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全面完成 2020 年年报和 2021 年定期报表培训任务，对我区 596 家新增入库企业、132 家成本费用调查企业开展指导，对资质建筑业 200 多家，房地产 80 家企业全覆盖开展业务培训。认真完成 2020 年统计年报数据审核工作，共计会审 438 家企业，全区会审企业增加值增加 6.6%。同时各专业均参加了市局组织的全市专业统计年报数据会审，经过严格的审查和评估，全部数据质量达到会审要求。按时保质完成 2021 年各专业定期报表任务，做好规下工业、服务业及限下批零住餐单位、小微建筑业、小微投资抽样调查工作统计工作报表上报工作。积极开展商业电子台账试点数据上报工作。共有电子台账试点企业 16 家，目前所有试点单位均已完成电子台账系统安装，已成功上传数据 14 家。劳动工资行业增速明显。我局通过加强培训、走访重点企业等举措狠抓劳资数据质量，从三季度完成情况来看，9 个行业中有 5 个行业增速超过预定目标，余下 4 个行业也全面实现正增长。圆满完成 2011-2020 年白云区妇女和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我局积极协助区妇儿工委组织开展终期评估工作，顺利通过市妇儿工委的各项

检查。

3. 以数据开发为重点，人口普查工作获上级表彰。

加强人口普查数据开发利用，我局和区人普办联合发布了《白云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利用普查数据撰写了《白云区人口发展情况分析》文章，与其他部门合力开展课题选题调研，共同讨论4个课题的选题方向和普查数据应用开发。建立全区七人普人口信息数据库，为防疫决策、社会保障工作提供精准人口信息，深度应用普查数据，助力决胜新冠疫情防控战。认真做好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在住房单元核实和入户登记阶段都提前完成任务，并顺利通过上级部门的验收。

我区“七人普”工作获国家、省、市表彰，我局被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授予“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称号，成为广州市各区中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白云区分别有2个单位和39人被授予广东省人普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共有56个单位和276人被授予广州市人普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获奖人数全市最多。

4.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提升机关建设质量。

我局以迎接建党100周年为契机，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将理论学习与统计业务相结合，组织党员干部参加统计系统党史专题党课及讲座学习，把党史学习教育的落脚点放到统计服务工作中来。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高效高质完成京溪街道微项目“协助开展京溪街全员核酸检测”，充分发挥统计职能，选派4名统计业务骨干，分别支援区防控

办、区卫健工作专班和隔离酒店防疫工作专班。加强统计队伍建设，开展科级及以下公务员职级晋升 1 人次，事业单位干部晋升 3 人次，招录政府雇员 2 名及商业调查队队员 3 名，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2021 年，我局机关建设得到上级肯定，统计工作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获表彰。我局党支部被区委授予“白云区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我局两名同志分别被授予白云区直机关“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一名同志被授予“白云区劳动模范”称号，一名同志被区委区政府授予“白云区社会发展突出贡献奖先进个人”称号。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受疫情影响，专项统计业务经费中培训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减少，且暂缓公共区域及办公区域空调维修保养。

2. 绩效指标精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指标的年初预期目标值设置较低，主要原因是政策变化大，且项目入库时间较早，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预判能力不足。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科学合理地安排每月经费开支，强化项目管理意识，确立项目管理的长效机制。二是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水平，加强个性指标体系框架建设，探索确定共性指标的标准值，逐步建立绩效指标标准库。